

证券代码：301260 证券简称：格力博 公告编号：2023-048

格力博（江苏）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格力博（江苏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3年6月3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6月25日通过邮件的方式送达全体董事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实际出席董事7人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寅先生召集并主持，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董事会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《格力博（江苏）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各位董事认真审议，形成了如下决议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董事会认为：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、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及《格力博（江苏）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经董事长陈寅先生提名，董事会提名委员会

资格审核，同意聘任徐友涛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7票同意，占全体董事人数的100%；0票反对；0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格力博（江苏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6月30日